

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

用字第5117022025XS0007586号

项目名称	达州市凤凰山元九登高省级非遗提升项目
项目代码	2503-511702-04-01-459193
建设单位名称	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政府凤北街道办事处
项目建设依据	通区发改审[2025]108号
项目拟选位置	通川区凤北街道办、西城街道办、东城街道办等
拟用地面积（含各地类明细）	项目拟用地面积7375m ² 。
拟建设规模	以审定的设计方案为准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
备注	<p>1、项目拟用地必须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依法完善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。</p> <p>2、根据《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〈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办理服务指南〉的通知》（川自然资〔2019〕71号），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的有效期为三年，自批准之日起计算。</p> <p>3、本证书电子监管号：5117022025XS0007586。</p>

发证时间：2025年4月29日